

论教育家精神与师德修养的三个方向

檀传宝 肖金星

摘要：教育家精神是教师职业精神的最高境界。关注这一精神对于当前的师德建设来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教育家精神蕴含了教育家所应有的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坚定的奋斗与奉献自觉。教育家精神的三个维度实际上也指明了教师的师德修养应当努力的三个方向。因此，新时代教师的师德修养实践，要注意结合教师教学能力的专业提升、涵养教师贡献社会的浩然之气、助力教师“为己之学”的师德构建。

关键词：教育家精神；师德修养；“为己之学”

中图分类号：G45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6-6024(2024)01-0024-08

DOI:10.13527/j.cnki.educ.sci.china.2024.01.001

师德建设始终是我国教育事业的重点工作之一。物质丰裕的新时代，也“要求我们对教师有更多的精神关切，更多地从职业意义获得的角度去关切师德建设”^①。换言之，我们要更多地基于教师内在的道德动机、精神需求来助力他们的师德修养提升。故而，如何让广大教师更深入、更具体地理解师德修养的基本方向，就显得尤为重要。深入分析教育家精神的核心内涵，无疑对我们探索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基本方向具有十分重要的启发作用。

一、关注教育家精神对于师德建设的重要意义

进入21世纪以来，“培养造就大批优秀教师和教育家”“培养造就数以百万计的骨干教师、数以十万计的卓越教师和数以万计的教育家型教师”等话语，在教育强国战略导向的政策环境中多次出现。我国教育领域开始大力宣传培养教育家型教师、倡导教育家办学，教育家也逐渐成为广大教师追求的最高职业境界。

（一）关注教育家精神是形塑师德修养的内在要求

许多研究已经关注到了教育家的具体内涵、核心素质及养成路径等。从已有研究中可以看到，教育家之所以能够诞生与养成，一个重要的前提条件是教育家精神的存在。所谓“精神”指的是“人的精气、原神”，或指向“事物的实质、要旨、事物的精微所在”^②。因此，教育家精神既包含

作者简介：檀传宝，北京师范大学公民与道德教育研究中心名誉主任、教育基本理论研究院教授兼教育学部学术委员会主席，中国音乐学院特聘教授（北京 100875）；肖金星，北京师范大学公民与道德教育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北京 100875）。

① 檀传宝. 师德建设如何迎接一个物质丰裕的时代 [J]. 中小学德育, 2020 (9): 1.

② 吴刚. 教育家与教育精神 [J]. 教育发展研究, 2019 (24): 3.

教育家本人独特的气质与个性，也是教育家“职业精神的凝练与升华”^①。它是教育家本人及其在从事教育研究、追求教育理想、践行教育理念的过程中体现出来的对教育的情感态度、价值取向和职业操守，它决定了教育家的看法和行为取向。^② 概言之，教育家精神是一种与教育家个人及其教育价值观密切相关的整体性表达，无疑具有强烈的道德意味，与师德修养、师德建设都有着密切的关联。

师德，毋庸置疑是所有教师都应该具有的职业素养，更是作为最卓越教师的教育家所应具有的关键素养与人格特征之一。显然，教育家的师德与普通教师的师德相比，存在着层级上的区别。有学者将教育家的师德归纳为由教育理想、教育情怀、教育品行构成的崇高的师德。^③ 不过，相关研究虽然关注到了崇高的师德是教育家精神的重要维度，但尚未聚焦教育家精神如何影响师德修养以及师德建设的具体机制层面。作为整体的教育家精神以其内蕴的教育家个人对教育的精神追求、价值态度等形塑着教育家的师德修养，使之在境界上日趋崇高。教育家精神与教育家的师德修养是一种互嵌互动的关系，即崇高的师德是教育家精神的关键要素，而教育家精神也使得教育家的师德日益呈现崇高的特性。正是由于教育家一词对于教育家精神、师德修养等概念的限定，许多教师在考虑如何加强师德修养时，就可能对教育家精神心向往之但又敬而远之。所以，对教育家精神与师德修养的内在关系的进一步考察与分析，无疑能够为教师采取有效的师德修养策略提供内在着力点和行动指向标。

（二）培育教育家精神是师德建设实效性提升的突破口

从师德建设的实践来看，教育家精神与师德修养的互嵌互动式关系的重要意义在于，它能够引导教师从“他律”走向“自律”，进一步增强师德建设工作的实效。众所周知，师德建设应当包括教师自身的职业道德修养和教师职业的整体制度体系建设。长期以来，我国师德建设主要依赖行为规范制约、法律制度规约等外在手段来解决教师职业道德修养中存在的问题。但这种外在手段“以硬性的道德规范压制教师的不良行为，如不许体罚、不许补习等。然而，这样的做法最终难以取得实效”^④。究其实质，是因为很多职业道德问题是直接由教师个人的精神追求及其教育观念所引发的。所以，问题的解决也必须从教师的内在精神品格建设开始。

具体来说，师德建设不仅与教师在学习职业道德规范的过程中形成的职业道德观念、行为习惯等外显特征相关，也与教师个人在职业生涯中展现的性格、认知、观念、情感、习惯以及教育价值观等内在因素有关。后者关乎教师出于自我意愿的自由选择，“显然与德性有最紧密的联系，并且比行为更能判断一个人的品质”^⑤。依据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的理解，对美德的持续习得能够塑造一个人的品格，良好的思想和行为成为他们作为人的第二自然延伸，当我们把品格界定为以一种道德的良好方式表现出来的可靠的内在倾向时，它就能在所有复杂性和不确定性的场景中体现出来。^⑥ 可见，内在品格的自我塑造是道德实践的核心目标，而教师的主观需要和自觉努力所支持的师德修养才是师德建设的关键。

当前的师德建设致力于解决教师职业道德的具体观念与行为问题，其底层逻辑是对“就道德而

① 吴叶林，徐涵，高凌希. 教育家精神融入高校教师教育：逻辑、功能与模式 [J]. 黑龙江高教研究，2023 (4): 1.

② 王翠，刘娣. 教育家精神与教师精神长相的塑造 [J]. 教育评论，2016 (7): 11.

③ 柳士彬. 中小学教育家素质标准体系构建研究 [J]. 教育研究，2017 (12): 97.

④ 薛晓阳. 教师职业道德的处境危机及其道德解决 [J]. 上海师范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2019 (2): 114-121.

⑤ 亚里士多德. 尼各马可伦理学 [M]. 廖申白，译注.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 64-65.

⑥ 坎普贝尔. 伦理型教师 [M]. 王凯，杜芳芳，译.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 28.

论道德”的单一思维惯习的遵循。^①教育家精神不仅对此作出回应，还转向对教师内在精神品格的形成及其在职业生涯中所产生的具有重大道德意义的行为实践的关注，这有利于通过唤醒教师的内在道德动机与精神需求来推动师德修养、师德建设工作实效的全面提升。而实现这一转向的前提，在于仔细追问：教育家精神的核心内涵到底是什么？

二、教育家精神的核心内涵

如前所述，教育家精神对于教师的师德修养、师德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教育家精神无疑有着十分丰富的内涵，但概括来说，教育家精神的核心内涵主要指向教学能力、社会责任、奋斗自觉三个方面。

（一）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

在任何行业，能称为“大家”者，一定都是该行业的高手。教育家本质上仍是教师，只不过作为普通教师成长与发展的最高境界与最佳楷模，教育家的教学专业能力理应是最出类拔萃的。故而，教育家精神，首先意味着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

身为教师，教育家的首要职责是作为“经师”传道授业解惑，助力学生认知上的发展与进步。然而，教育家虽是“经师”，但更是“人师”。“人师”意味着教育家拥有“师格”与人格相统一的道德人格。教育家的人格一方面是教育家自我教育以达到理想境界的本体价值的标志，另一方面又作为教育教学活动的实践工具而具有工具价值。^②教育家应该是从事教育理论与实践探索并恪守良善教育价值的一个群体，教育家的教学过程与其本身的人格及其本我的生活方式联系密切。^③也正是对“人师”的追求，使得教育家在教育教学活动中更加懂得依据真正有利于学生成长与发展的教育目标来充分、有效地履行“经师”职责。换言之，教育家既“成己”又“成人”，在“成己”与“成人”相统一的教学相长过程中，教育家完善自我生命并助力学生生命的完善。^④例如，德国教育家第斯多惠曾说，一个真正的教育者知道，通过判断你是什么样的人要比通过判断你知道什么，获得更大的收获。他不仅应当教育自己，使自己达到理想的境地，而且应当教育别人。他选择将培养和教育别人作为自己一生的使命。^⑤因而，所谓教育家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便不仅仅体现为教育家能够通过特定的教育环境以及有效的教育方法，以精湛的教学艺术向学生传递某一学科的知识，更指向教育家能够基于对学科精神的深入把握、对人格素养的严格要求以及对生命价值的终极关怀以达到“成人”目的。

教育家精神所指向的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蕴含着教育家以“经师”为基本要求，以“人师”为最高要求的意涵，更有融“人师”追求于精湛的“经师”实践之中的强烈意味。具体来说，一位教不好数学的数学老师，一位教不好语文的语文老师，或者任何一位教不好本学科的教师，都不可能成为任何意义上的教育家。以数学教师为例，若真是教育家，这位数学教师对学生最为重要的伦理关怀应当是有能力提升学生的数学学习动机和兴趣、培养学生的数学观念和思维，帮助学生获得解决数学问题的能力以更好地参与生产生活实践，而不仅仅是普通人都能够做得到的点头肯定、微

^① 薛晓阳. 教师职业道德的处境危机及其道德解决 [J]. 上海师范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9 (2): 114-121.

^② 檀传宝. 教师伦理学专题: 第2版 [M].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138.

^③ 吴刚. 教育家与教育精神 [J]. 教育发展研究, 2019 (24): 1-7.

^④ 孙孔懿. 试论教育家的意义世界 [J]. 中国教育科学, 2022 (4): 14.

^⑤ 张焕庭. 西方资产阶级教育论著选 [M].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79: 350.

笑鼓励之类的善意举动，或者只是关注学生的数学知识获得情况以及考试成绩是否提升的“经师”式的行为实践。教育家这种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在他们教书育人、以人为本的教育教学过程中也会淋漓尽致地展现出来。我们经常能够听到教育家作为教育教学专家，心系教育教学、以身作则、关爱学生的经典故事。他们认真组织教学，完成教学工作和相关教育任务，真正地关心学生的学习生活是否幸福，能够在教育过程中正确运用语言或行为优化学生的学习观。除此之外，他们还善于进行专业的教学管理，能够在教学过程中培养学生集体的正向秩序和氛围，同时还具有不断反思自己的教学行为，积极主动地发现问题和思考如何更好地改进教学的创新意识。总之，他们会在将学生学习生活的幸福视为自己职业生活最大幸福的有效教育实践中，展现自身的学识魅力并彰显自己的人格教育价值。

（二）强烈的社会责任承担

在任何行业，能工巧匠都很多，但能成为“大家”者往往寥若星辰。这是因为，所谓“大家”，一定是在精神境界上的“大”者。但凡能称为“家”者，一定不仅因为其技艺精湛，还因为其具有承担社会大任的大气人格。就此而言，教育家精神还意味着教育工作者高度自觉的、强烈的责任担当。

教育家将教育实践视为与其生命意义相统一的有意识的活动，“成人”的使命就是其“成己”的追求。教育家作为教师固然要对每一位学生负责，以基本的教学活动为依托而实现教学相长，但他们教育理想的最终指向往往包括创造较大的社会价值。他们所谓“成人”的最终目的，就是要让学生成为大写的“人”。他们希望学生能够拥有独立与高尚的人格并能够成为自觉奉献社会的有用之才。在中国传统文化里，“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表达了无数读书人将个人奋斗指向人类社会发展的美好追求，也道出了广大教师对于接续自己精神生命的使命感以及对承担培育公民的社会责任的高度自觉。教育家作为教师，会不断提升自己的教学能力以促进学生的学业成长以及自身的专业发展；教师作为教育家，则会以此为前提而自觉践行“人师”的责任，投身于造福个体幸福、社会发展和全人类进步的教育事业之中。因为教育家的道德人格归根结底是人类社会精神发展的产物，其道德行为本质上是一种社会行为。教育家在职业发展上指向理想境界的自我谋划，不可避免地要与当下现实的社会改造相结合，也离不开更为广阔、无限开放的未来世界。教育家所表现出来的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会融入他们的个人生命与职业发展，这会使他们在情感、精神及信念层面与所处的社会及时代产生强烈的共鸣。

教育家精神指向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诠释教育家的教育热忱不仅是自我实现的需要，也是对社会责任的自觉。如果一个教师只注重提升自身的教学专业能力，那么他可能是一个专家型教师，但不会被视为教育家。更重要的是，如果他只为稻粱谋而没有大视野、大格局，无法跳出谋求个人利益的狭隘视野，只是将提升教学专业能力作为获得口头称赞、职称晋升、物质奖励等的手段，那么他也达不到教育家的境界。因为真正的教育家总是将自我实现的可能性与社会需要充分结合，他们是志存高远、不谋私利的自我实现者。也就是说，他们借助高水平授业、解惑工作，践行“传天下大道”这一终极性教育目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教育家的立人、立言、立功皆以立德为根本，但教育家所追求的“德”，已经不止于“独善其身”的个人修养，更表现为通过教学等实践对促进社会繁荣、国家进步、世界和平作出贡献的使命意识。

（三）坚定的奋斗与奉献自觉

一个行业“大家”的高尚境界是如何形成的呢？堪当大任者，一定不只是因为外在动机的驱动。但凡能持之以恒、精益求精而成为“大家”者，都是找到了事业的乐趣的人。因此，教育家精神，

还指向坚定的奋斗与奉献自觉。

教育家的这种具有实践指向性的内在自觉，源于他们将“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等教育理想的实现视为人生的一大乐事。马克思主义认为，我们在选择职业时所应遵循的主要方针是人类的幸福和我们自身的完善，同时那些为最大多数人带来幸福的人，“经验赞扬他们为最幸福的人”。^① 亚里士多德强调，爱高尚的人以本性上令人愉悦的事物为快乐，合于德性的活动就是这样的事物。这样的活动既令爱高尚的人愉悦，又令自身愉悦。^② 所以，他们不需要另外附加快乐，他们自身就拥有快乐。教育家作为拥有较高道德人格的人，以参与合德性的、令人感到幸福的教育活动为幸福。教育家自身的职业生存理应呈现一种能够自由地实现人之目的的幸福状态，教育家应是最具幸福感的人。具体而言，无论是教学专业能力的提升还是社会责任担当的履行，都是教育家为了自由地实现其职业生活目的的自觉选择。幸福的情感具有道德价值，职业幸福是教育家自觉、坚定地奋斗与奉献的出发点和归宿。坚定的奋斗与奉献自觉意味着教育家教育情感及信念的全情投入。教育家乐意将为教育事业奋斗与奉献作为其职业生命存在的精神自觉，并借此走向大气和卓越的教育人生。

教育家精神所指向的坚定的奋斗与奉献自觉，蕴含着教育家献身教育事业以及不屈不挠地奋力拼搏的意愿，意味着教育家对“教育之乐”的切身体悟。如果一个教师只是出于纯粹的外在动机的驱动，是很难从职业生涯中获得幸福感并保持可持续的奋斗精神的。真正的教育家永远敬业乐业，自愿将毕生精力投入关注学生、改造社会的教育事业之中。就教师的职业发展来说，如果从普通教师转变为骨干教师是第一次成长，从骨干教师转变为卓越教师是第二次超越，那么从卓越教师跃升为教育家型教师则是第三次腾飞。教育家会以艰苦奋斗、百折不挠的精神力量实现每一次跨越。教育是个体成长、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领域，教育家在教育实践中往往面临着来自人性驱动及社会环境的复杂性挑战，在需要通过奉献社会才能趋近其教育的最高境界时，这一挑战会更大。“而教育家偏偏具有岩石般的意志，坚不可摧，他们要守住自己，保持高贵的地位……周围人的打击恰恰成了最好的馈赠。”^③ 他们之所以能够乐于将遇到的困难作为砥砺自我的磨刀石，以坚定的教育信念来面对并化解困境，就是因为教育家最能获得也最能体会职业生活的幸福。他们将职业道德修养视作获得幸福的“为己之学”，并通过自觉的奋斗与奉献最终形成自己的实践智慧、教育风格与职业风范。

三、教师的师德修养实践应当关注的三个方向

教育家精神所蕴含的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坚定的奋斗与奉献自觉，实际上已经为广大教师切实提升师德修养指明了方向。新时代教师的师德修养应高度注意以下三个方面。

（一）要结合教师教学能力的专业提升

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是教育家精神内涵中最为基础的部分，师德修养与教师专业能力建设不能分离。教学专业能力建设是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基石和标志。教师专业能力提升的过程必然内蕴着对教育学、心理学及现代法学等学科知识的吸收，这是教师形成专业伦理或者职业道德的基础。如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7。

^② 亚里士多德. 尼各马可伦理学[M]. 廖申白，译注.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23。

^③ 王兆琛，李晶晶. 尼采的“教育家”镜像及其价值[M] // 孙孔懿. 众论教育家. 南京：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2018：38。

果一位教师不注重教学专业能力的提升,那么陈旧的教育观念会导致学生失去学习兴趣,进而失去学习的内在动机、个性与创造性发展的机会,所谓“爱岗敬业”“热爱学生”都将变成空话。这样的教师不仅与教育家的境界离得很远,也不能被称为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修养的好教师。简单地说,作为教师职业道德行为最直观的表现,教学专业能力是判断教师是否遵守教书育人、关爱学生等职业道德规范的重要依据。

师德修养要与教师教学专业能力建设很好地结合起来,如此师德才不会脱离教育实际。首先,教师应该为成为“经师”做好准备。一方面,教师应该把握知识的客观标准。教师要通过仔细研读教材、观看优质课程等途径认真学习所教学科的基本知识与外延知识。另一方面,教师应该把握学科知识的正确方向,做到知其所以然。教师要领悟这些客观知识与标准背后的价值追求与哲学理念,以便自己能够生动有效地传播知识并与学生进行深度交流。其次,教师应该努力成为“人师”,关注自身的人格素养及其对学生学习生活的影 响。这一层面实际上反映了师德修养视角中的教师教学专业能力提升的特别规定性。一方面,教师应认真学习教育学、心理学、伦理学、社会学等学科知识,形成具有教育专业特性的伦理认识。在目前的教学实践中,这类知识往往是教师专业知识中最重要但容易被忽视的方面之一。另一方面,教师要切身体悟自己作为道德教育者的身份对于教学实践的重要意义。鉴于教师在很多时候并不能够完全意识到他们的行为是一种美德的表达,他们把根植于个人身上的品质表现出来——道德意义是“非自愿的”和“无目的的”^①,所以教师要自觉地、有目的地反思、识别、描述自己组织教学与管理班级行为背后隐含的个人的道德判断与道德敏感所可能发挥的教育作用。教师也可以通过回忆自己在学生时期所受到的来自他们的教师个人道德所产生的教育影响,来进一步提升自己的教学专业水平。如此,教师便能够构建基于自身的“教育观念”,这就是汤普森(Thompson)所说的,教师所有的行为都带有一些专业精神和教学的道德观念。再次,基于对精湛的“经师”实践以及对“人师”追求的准备工 作,作为能够深入教学实践与课堂生活的教育者,教师势必要学以致用、融会贯通。最后,教师还要有意识地练习、巩固和检验积累的知识,以提升课堂教学的活力。比如,教师可以通过“刻意练习法”等方法在教学情境中有目的地学习、巩固、运用所学的教学专业知识,同时结合遇到的新问题来倒逼自己及时补充相关的教学专业知识、强化教学专业能力。

(二) 要涵养教师贡献社会的浩然之气

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是教育家精神内涵中最具代表性的内容。师德修养与教师对于社会重大问题的关切与回应密不可分。教师只有将职业发展与社会需要、时代呼唤以及教育使命结合起来,才能实现终身性的、无止境的职业道德修养提升目标。如果一位教师仅仅希望通过教学专业能力的施展来获得口头称赞、职称晋升、物质奖励,那么他也许会出现因教学热情逐步减退而走向职业生活意义枯竭的情况。这样的教师既没有考虑到师德规范会随着社会环境与时代语境的变化而改变,也忽视了职业道德修养是一个日趋完善的过程。如此一来,他们不仅可能陷入只为自己谋利益的职业道德困境,而且其职业道德修养境界也很难得到提升。

师德修养需要涵养教师贡献社会的浩然之气,使师德更具广度和深度。关于浩然之气的养成,孟子有着十分丰富的思想成果,至今仍然具有重要的借鉴价值。孟子曾言:“难言也。其为气也,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间。其为气也,配义与道;无是,馁也。是集义所生者,非

^① HANSEN D T. From role to person: the moral layeredness of classroom teaching [J].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1993 (4): 671.

义袭而取之也。”^① 根据孟子的解释，浩然之气是一种“配义与道”，或受“义”所指导的情感和意志相融合的心理状态或精神境界，指向高尚的精神力量与正义的道德情操。浩然之气，首先应发乎内心、自然地养成，不可强力而为。如此，内心的反思与体验也就是孟子所说的“反求诸己”之法，就显得尤为重要。孟子还指出，“反求诸己”的前提是“知言”，能够分辨淫辞邪说，树立正确的观念，即后人所谓的正心、明理。其次，养浩然之气需要人们不断地行义积善，有存养本心、积善成德的自觉。所以，孟子特别鼓励人们通过日积月累的改过迁善之法，培养道德行为习惯。最后，孟子鼓励人们以志统气，理解“夫志，气之帅也”与“志一动，则动气”的道理。由于志是心之所向，影响着人的意气的表现方向，所以，教师在涵养“浩然之气”时，要注意端正是非观，树立“为公”“为他”的职业价值观。在职业生涯中遇到道德两难问题与困境时，教师要克制不良欲望和动机，拒绝屈服于外界诱惑，不产生“因私害公”的行为倾向。此外，教师的师德修养不仅要帮助他们树立大格局的教育理想与志向抱负，还要充分注意促进广大教师以“同志为友”，以共同的教育价值目标或共同的“志”为精神纽带、以教育共同体为依托积极开展交往交流活动，从而使他们以师德师风的楷模或真正的教育家为榜样来激励自我，最终以“浩然之气”来成就大格局的职业人生。

（三）要助力教师“为己之学”的师德构建

坚定的奋斗与奉献自觉是教育家精神得以彰显的必要前提。师德修养作为教师个体的知、情、意、行充分作用的结果，贵在内在自觉。由内在自觉所驱动的师德修养，意味着教师在做“为自己的”教育事业，如此，教师在职业道德的自我修养过程中就能够充分发挥主动性。优秀的教师一定会将“为自己的”师德修养视为职业人生幸福的基础，并以此为动力使自觉修养成为可能。如果一位教师并非出于内在的需求与自觉，而只是被动地接受师德规范和职业规矩，那么他必然会将师德的自我修养视为纯粹的“苦差事”。这样的教师不仅无法从师德的自我修养过程中收获幸福感，而且无法通过“德福一致”的教育实践来享受幸福的教育人生。

教师师德修养的关键之一，是要助力教师“为己之学”的师德构建，使优良师德成为教师自愿披荆斩棘抵达巅峰的自主、自由的事业追求。所谓“为己之学”的师德构建，实质上是要激发教师职业道德行为的内生性动力，让教师自愿确立自己的道德目标与追求，进而具体谋划个体的职业发展。这就要求做到以下几点，首先，要澄清教师自己对职业道德的错误认知。当前，许多教师长期处于“应试教育”的指挥棒下，单纯以应付升学考试、争取评奖评优为教育工作的价值目标。在这种外在实用性与功利性的生存动机之下，师德修养被一些教师视为一种对于他律规范的简单、机械、被动地接受的过程。他们的职业道德认知难免会呈现某种混沌的状态，教育价值观也可能由此走向偏颇。所以，教师应明确外在私欲的满足所伴随的感官意义上的快乐与内在自我价值的实现所带来的精神幸福的本质区别，进而意识到教育对象及其成长的特殊性已为师德赋予了“自愿”“利他”等性质。唯有如此，他们才能在教育过程中获得丰盈的职业意义与真实的人生幸福。其次，要高度关注师德修养过程中的情感体验。师德修养要为教师的职业意义与人生幸福的实现创造路径与环境，从而正向强化教师因深层次的内在需要的满足而体验到的幸福感。师德修养要让教师将自己与学生的幸福体验作为检验自觉修养的路径是否有效的一个重要标准。最后，要确立终身学习的理念。师德修养要真正成为教师用一生去践行的最重要的精神实践。在职业生涯中，教师会面对诸多困难和挑战，如需要及时解决学生成长、职业生涯发展和社会发展不断提出的师德修养新问题等。鉴于此，教师要在道德目标层面进行个性化诠释，通过自我立法到达自己渴求的职业道德境界，实现道德目

^① 杨伯峻. 孟子译注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0: 62.

标的个人意义与职业生涯成功之旅的共生。如此一来，教师基于道德目标的自我谋划，就既能够带给个人外在的认可与赞赏，个人与社会关系的融洽以及社会地位的提升，又能够促进个体的“道德发展与人格完善”，引领个体开启与目标达成、事业成功、价值实现紧密相关的人生成功之旅。^①

总而言之，自觉、高尚的师德修养是教师获得职业生活幸福乃至人生幸福最重要的主观条件，它应当成为当代师德建设乃至整个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目标。教育家精神作为最卓越教育工作者所具有的崇高师德及职业精神的高度凝练与升华，无疑为广大教师提升职业道德修养、追求幸福人生展现了美好的图景，也提供了明确的方向。从高超的教学专业能力、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坚定的奋斗与奉献自觉三大基本维度入手，将教育家精神融入师德修养乃至全部师德建设工作的实践之中，在当前具有十分突出和重要的现实意义。

(责任编辑 王 润)

On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and Three Directions of Teacher Morality Cultivation

Tan Chuanbao, Xiao Jinxing

Abstract: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is the highest realm of teacher's professional spirit. Paying attention to this spirit is important to teacher morality construction.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contains three basic dimensions: excellent teaching ability, strong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firm self-awareness of dedication. These dimensions point out three directions of teacher morality. Therefore, teacher morality cultivation in the new era must pay special attention to the improvement of teachers' teaching ability, the cultivation of teachers' spirit of contributing to society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teacher morality of "learning for themselves".

Key words: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teacher morality cultivation; "learn for oneself"

About the authors: Tan Chuanbao is the honorary director of Center for Citizenship and Moral Education of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Xiao Jinxing is a doctoral candidate from Center for Citizenship and Moral Education of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① 全晓洁, 靳玉乐. 从生存到发展: 学校课程对传统文化道德价值的继承与超越 [J]. 河北师范大学学报 (教育科学版), 2019 (3): 107.